罗源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 **罗发改信用〔2018〕5号 签发人：魏如禄**

**罗源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更新调整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数据归集公式标准》的通知**

各乡（镇）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联合印发的《**关于更新调整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数据归集公式标准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8〕790号）要求，自2019年1月1日起更新调整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数据归集公示（以下简称“双公示”）标准，届时《关于规范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数据标准的通知》（发改电〔2015〕557号）相关标准将不再实行。现将发改办财金〔2018〕790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你们根据文件要求，遵照执行。

附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

《**关于更新调整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数据归集公式标准的通知**》

罗源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8月10日

（信用办联系人：姚丽萍，联系电话/传真：26863351）

罗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8月10日印发